



Garena 決勝時刻 Mobile
【2026 六都電競】
《世界大賽 - 台港澳選拔賽》
賽事規章

賽事名稱

Garena 決勝時刻 Mobile【2026 六都電競】

賽事章程

本賽事規則概述 Garena 決勝時刻 Mobile【2026 六都電競】，以下內容包含賽事條例流程及規則等事項，參賽隊伍及參賽者皆需遵守並服從比賽規則，報名時即代表已詳讀本次賽事規章，且不得有異議，主辦方有權修改規定內容。

壹、同意規則

一、賽制規範

所有隊伍及參賽者凡已報名本次賽事，視同接受本比賽所有規則。

二、規則變更

由於賽事本身會依照遊戲本身更新或資訊補充。以及天災、特定節日、疫情等影響，會隨時修改本賽事規則之情形，會以不同顏色字體做修正並公告於賽制最上方，還請參賽者們隨時留意。

貳、賽事規範

一、賽事資訊

1. 賽事版本

- 線上／線下賽：一律以當前賽事方遊戲版本為主，參賽者需提前注意更新遊戲檔案，如因版本未更新導致比賽無法進行，將不予重賽機會。

2. 賽事時程

- 報名事項：
 - **報名時間：2026/06/06(五)12:00 至 2026/7/1(三) 23:59 截止**
- 賽事事項：
 - 32強賽：線上賽，不轉播，不檢錄，無禁用武器，無武器職業限制。
 - 07/03 BO3單敗淘汰賽制；地圖固定；選手自行約戰、開房。
 - 16強賽：線上賽，不轉播，**有檢錄(文字報到+視訊檢錄)，有禁用武器，有武器職業限制。**
 - 07/04 - 07/05 BO3單敗淘汰賽制；地圖固定；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
 - #3-1、#3-2為 16:00 報到，16:30 開始比賽；#3-3、#3-4為 17:30 報到，18:00 開始比賽。
 - #3-5、#3-6為 16:00 報到，16:30 開始比賽；#3-7、#3-8為 17:30 報到，18:00 開始比賽。
 - 8強賽：線上轉播，**有檢錄(文字報到+視訊檢錄+全程視訊)，有禁用武器，有武器職業限制。**
 - 07/18(六)：BO3雙敗淘汰賽制，有地圖BP，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時間以後續公告為準。
 - 07/19(日)：BO3雙敗淘汰賽制，有地圖BP，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時間以後續公告為準。
 - 4 強賽：線下賽，有轉播，**有禁用武器，有武器職業限制。**

- 08/01(六): BO3雙敗淘汰賽制, 有地圖BP, 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時間以後續公告為準。
 - 季殿賽:線下賽, 有轉播, 有禁用武器, 有武器職業限制。
 - 08/01(六): BO3單敗淘汰賽制, 有地圖BP, 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時間以後續公告為準。
 - 總決賽:線下賽, 有轉播, 有禁用武器, 有武器職業限制。
 - 08/01(六): BO5單敗淘汰賽制, 有地圖BP, 裁判協助檢錄、開房、檢查背包禁用。時間以後續公告為準。
- 賽制說明:
 - 「BO3 賽制(三戰兩勝)」:各對戰組合依序進行據點爭奪、經典爆破、控制模式, 先取得兩勝的隊伍為獲勝方。
 - 「BO5 賽制(五戰三勝)」:各對戰組合將依序進行據點爭奪、經典爆破、控制模式、據點爭奪、經典爆破, 先取得三勝的隊伍為獲勝方。
- 自行約戰說明:
 - 獲勝隊伍須於比賽當日 23:00 前, 將完成之所有場次截圖, 提交到指定的文字頻道。
 - 雙方隊伍若無約戰時間共識, 一律定於比賽日 20:00 開賽。
 - 雙方隊伍約戰時間最晚為比賽當日 21:00。
 - 建議依照賽事規章規範進行賽事, 減少爭議事項。雙方隊伍如另有自行約定事項, 賽事方不予限制。然而, 如因自行約定事項產生爭議, 由雙方隊伍自行處理, 賽事方不介入, 依繳交資料進行裁定。

3. 賽事設備

- 線上賽:參賽者需使用自己的手機及帳號進行比賽, 嚴禁使用電腦、模擬器或輔助設備(如: 外接搖桿、附加按鍵功能的手機等等)。
 - 檢錄事項:
 - 文字報到:從 16 強賽開始後續所有賽程, 隊伍繳交完整出賽名單, 並明確填寫參賽者之武器職業。
 - 視訊檢錄:從 16 強賽開始後續所有賽程, 參賽者需確認個人身分:本人臉部清晰畫面, 以及包含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 如:身分證、護照、駕照。
使用設備:提供使用螢幕對角尺寸 <7.5吋的設備參賽>
遊戲畫面:提供個人基礎畫面, 並確認 PlayerID。
禁用武器檢視:個人背包檢查, 請參照【五、禁用武器清單】。
 - 全程視訊:從 8 強賽開始後續所有賽程, 須於鏡頭前出示「自訂房中的遊戲介面」, 並且參賽者於比賽全程須露出「本人畫面」及「手機設備」(不得使用電腦、外接設備或手機的附加按鍵功能)。
 - 賽事方將於賽後由系統統一偵測所有參賽者的使用設備, 如經查證後屬實, 將取消全隊參賽資格。
- 四強賽:晉級至四強賽之隊伍, 須配合至指定線下賽地點參賽(車馬費補助詳情請參考「[六、參賽者事項](#)」), 線下賽隊伍每隊至少需有 5 人線下報到並參賽, 若未滿 5 人現場報到, 將視為棄賽。因線下賽場地距離限制, 僅開放港澳參賽者可在家參賽, 但若有意願, 仍歡迎港澳參賽者前往線下賽場地比賽。
 - 四強賽線下進行地點:Westar(10846臺北市萬華區西門里漢中街116號8樓)。
 - 設備:手機(使用個人手機, 現場不提供。)、充電線、耳機/耳麥、網路線轉接器(賽事方僅提供 Type C 轉 RJ45 網路轉接器)
 - 個人文件:身分證證件、存摺照片(使用於申報獎金 / 交通費)
 - 港澳參賽者在家參賽須完成檢錄事項(文字報到+視訊檢錄+全程視訊), 同線上賽參賽者有義務確保自己手機、電源及網路等設備狀況穩定。
 - 參與線下賽參賽者須年滿 18 歲;未滿 18 歲之參賽者, 需攜帶正本【家長同意書】, 或由家長陪同出席。

4. 報名事項

- 參賽者：
 - A、每支參賽隊伍中，至少需有 5 位年滿 18 歲(在 2008/06/27(含)以前出生)；另外最多一位未滿 18 歲，但須年滿 15 歲(2011/06/27 前出生)。
 - B、報名人數：隊長 1 位，參賽者 4 位，候補 1 位(非必要)。
 - C、參賽資格規定：
 - ※ 參賽者須持有台灣、香港或澳門地區有效身份證明文件，或具當地居留/工作證明。
 - ※ 其他地區選手：開放其他地區選手報名參賽，僅接受有效期限內的護照作為身份證明，並需符合本賽事規定的最低參賽年齡、報名暱稱及其他規範。
 - ※ 每隊最多可包含兩名其他地區選手(台港澳以外地區，且選手不得同時參加其他地區的世界大賽選拔賽)。
 - D、報名隊伍數：不限制，以符合資格、完整報名、資料正確的隊伍優先。
 - E、報名暱稱：嚴禁含有非法、政治性、侵害隱私、妨礙風化之內容(包含但不限於猥褻、煽情淫穢、毀謗、貶低、色情、粗俗、違法、種族與性別歧視、具有色情內容或含意、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有其他違反中華民國法規等情事。如有前述任何情形，經本公司發現或經第三人舉報者，將取消參賽及晉級、得獎資格，參賽者須自行負擔相關賠償及法律責任，將獎項交回，並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
 - F、補充說明：
 - ❖ 參賽者不可重複報名，若有重複報名情況，則無條件取消該參賽者參賽資格。
 - ❖ 參賽者需使用自身設備、網路、WIFI，並於賽前確保相關設備運行流暢不影響賽事進行。
 - ❖ **報名資料以隊長填寫為主，隊伍賽事等相關權利皆由隊長決定。**
 - ❖ 報名時，請務必確認報名資料正確，若資格不符或資料有誤的隊伍，將依序遞補隊伍。
 - ❖ 報名完成後，參賽者切勿更改遊戲暱稱或加密暱稱，避免喪失比賽資格。
 - ❖ 賽事方將於報名截止後(06/24)進行資格審核，報名成功之隊伍，賽事方將以 E-Mail 進行通知，若有隊伍在於報名截止後 36 小時內無法{取得聯繫}，視同放棄資格，將由候補隊伍替補。
 - ※{取得聯繫}：意為在 E-Mail 賽事信件中附之賽事 Discord 連結，隊伍中未有參賽者加入或更改伺服器暱稱為【隊名-遊戲ID】，致使賽事方無法標記或辨識。
 - ❖ E-Mail 通知將一併提供賽事 Discord，請參賽者進入後務必更改 Discord 伺服器暱稱為【隊名-遊戲暱稱】以利確認參賽者身分。例：對不隊-AABBCC
 - ❖ 如有特殊狀況，請盡快與賽事單位聯繫並溝通，如：修改暱稱、更換替補。相關事項將依規範進行協助，若未即時聯繫導致無法順利開賽，將依情節嚴重程度進行懲處，最重將取消參賽資格。
 - ❖ 建議在不影響比賽狀況下，參賽者可錄製影片進行留存，以利後續有任何情況，可提交相關佐證。
- 隊伍名稱：
 - A、賽事方保留拒絕使用的權力，並且可以出於任何原因要求進行更改。
 - B、限 8 個全形字內(不限中英文、數字，請勿包含敏感字詞)。
 - C、隊名規範同前項 F.【報名暱稱】規範事項。
 - D、不可有特殊字元、空格。
- 賽事A、B隊說明：
 - 於抽籤後依照賽程表排序，32強、16強此兩輪賽程，統一由賽程表對戰組合上方隊伍為 A 隊，下方隊伍為 B 隊。
 - 於 8 強使用賽事 Discord隨機抽籤賽事A、B隊。
- 賽事將於指定 Discord 頻道進行約戰及進行，賽程表預定於賽前 2 天於 Discord 公告，請各隊於指定時間至 Discord 進行約戰，並請務必留意比賽資訊及注意隊伍比賽權益。

5.自訂房設定 & 賽事地圖庫：

- A、賽事房間除裁判指示外，請關閉觀戰位。
- B、請關閉【允許好友觀戰】
- C、除以下設定外，其餘為預設。

D、08/01(六)線下四強賽開始, 新增自訂房設置規範:

1、啟用加時賽。

2、加時賽獲勝限制:20。

※在加時階段中, 任一方需連續贏得兩局方可獲得該場比賽勝利。若雙方未能達成連勝兩局的條件, 則比賽將持續進行, 直到有一方成功連勝兩局;若未達成前者條件, 將以任一隊伍在第 20 局時取得勝利, 即視為該隊獲得該局勝利。

比賽設定		
比賽模式	每回合獲勝分	每回合時間
據點爭奪	250 分	600 秒
經典爆破	7 分 9 分 (開加時)	120 秒
控制模式	3 分	90 秒

D、賽制與地圖:

BO3 (三戰兩勝)			
回合	模式	地圖	攻守方
Game 1	據點爭奪	軍械重地Arsenal	A隊 選
Game 2	經典爆破 (要開加時, 上限 20 分)	熔爐工廠Meltdown	B隊 選
Game 3	控制模式	十字路口Crossroads Strike	A隊 選

E、8強至4強、季殿賽 - 賽制與地圖:

8強至4強、季殿賽BO3 (三戰兩勝)					
模式	序號	地圖	選圖方	攻守方	Ban/Pick 地圖順序
據點爭奪	1	頂峰之上 Summit	A隊 選	B隊 選	據點爭奪 1.A BAN第一張地圖 2.B BAN第二張地圖 3.A 選擇第一場對戰地圖 4.B 選擇攻守方 經典爆破 1.B BAN第一張地圖 2.A BAN第二張地圖 3.B 選擇第二場對戰地圖 4.A 選擇攻守方 控制模式 1、A ban地圖、B ban地圖。 2、剩下的圖為控制選圖。 3、A 選攻守方。
	2	湖畔酒莊 Hacienda			
	3	生態圈 Combine			
	4	軍事機坪 Takeoff			
	5	軍械重地Arsenal			
經典爆破	1	突尼西亞 Tunisia	B隊 選	A隊 選	
	2	槍火戰區 Firing Range			

	3	濱海酒鎮 Coastal			
	4	貧民窟 Slums			
	5	熔爐工廠Meltdown			
控制模式	1	奢華莊園 Raid	X	A隊 選	
	2	邊境之村 Standoff			
	3	十字路口Crossroads Strike			

E、冠軍賽BO5-賽制與地圖：

8 強與冠亞季軍賽 BO5 (五戰三勝)					
模式	序號	地圖	選圖方	攻守方	Ban/Pick 地圖順序
據點爭奪	1	頂峰之上 Summit	A隊 選	B隊 選	據點爭奪 1、A ban地圖、B ban地圖。 2、A 選地圖一、B選地圖一攻守方。 3、B 選地圖二、A選地圖二攻守方。(不可選地圖一的圖。) 經典爆破 1、B ban地圖、A ban地圖。 2、B 選地圖一、A選地圖一攻守方。 3、A 選地圖二、B選地圖二攻守方。(不可選地圖一的圖。) 控制模式 1、A ban地圖、B ban地圖。 2、剩下的圖為控制選圖。 3、A 選攻守方。
	2	生態圈 Combine			
	3	湖畔酒莊 Hacienda			
	4	軍事機坪 Takeoff			
	5	軍械重地Arsenal			
經典爆破	1	突尼西亞 Tunisia	B隊 選	A隊 選	
	2	槍火戰區 Firing Range			
	3	貧民窟 Slums			
	4	濱海酒鎮 Coastal			
	5	熔爐工廠Meltdown			
控制模式	1	奢華莊園 Raid	X	A隊 選	
	2	邊境之村 Standoff			
	3	十字路口 Crossroads Strike			
據點爭奪	1	頂峰之上 Summit	B隊 選	A隊 選	
	2	生態圈 Combine			
	3	湖畔酒莊 Hacienda			
	4	軍事機坪 Takeoff			

	5	軍械重地Arsenal			
經典爆破	1	突尼西亞 Tunisia	A隊 選	B隊 選	
	2	槍火戰區 Firing Range			
	3	貧民窟 Slums			
	4	濱海酒鎮 Coastal			
	5	熔爐工廠Meltdown			

二、獎勵

- 獲得Garena 決勝時刻 Mobile【2026 六都電競】冠亞軍兩支隊伍，將代表台港澳賽區出戰「Garena 選拔賽」。
- 於「Garena 選拔賽」獲得冠亞軍的兩支隊伍，將代表出席世界大賽 S7 總決賽。

名次	獎金/隊	CP 獎勵/人	戒指/人	實體獎勵/人
冠軍	NT\$100,000	10,000	V	戒指、運動毛巾
亞軍	NT\$60,000	8,000	V	戒指、運動毛巾
季軍	NT\$40,000	5,000	V	戒指、運動毛巾
殿軍	NT\$20,000	3,500	V	戒指、運動毛巾
第五至八名	NT\$10,000	2,000	-	-
十六強	-	1,000	-	-

三、武器職業規範

比賽武器職業限制規範：每名參賽者僅能有兩種武器職業，全隊總計只能有 3 個突擊步槍、3 個衝鋒槍、1 個輕機槍、1 個霰彈槍、1 個狙擊步槍、1 個射手步槍。

- 突擊步槍
- 衝鋒槍
- 輕機槍
- 霰彈槍
- 狙擊步槍
- 射手步槍

※以隊伍為單位，武器職業於完成該輪次的 Ban/Pick 地圖後，於 Discord 該輪賽事頻道，以文字提供隊伍該輪次使用的職業，並完成背包審核。

※參賽者於選定武器職業並完成審核後，不可變更職業，直到完成本輪次賽事。

四、終極技能規範

- 終極技能唯一性：比賽中，每支隊伍僅可有一位選手攜帶某一特定終極技能。若有兩名(含)以上選手攜帶相同技能，無論該技能是否實際啟用，皆視為違規。
- 技能重疊定義：當某位選手出生時，如果他所攜帶的終極技能與其他在場上或仍存活的隊友相同，則構成違規；但若隊友已陣亡並正在切換技能，則不列入違規判定。
- 技能更換協調：選手在單場地圖內可自由更換終極技能，但必須事先與隊友協調，以確保沒有違反【技能重疊】。

五、比賽技能使用清單

- 賽事方保留最終修改權利。
- 參賽者有義務遵守賽事方所制定之禁用武器規範。

終極技能 (Operator Skill) 只能用以下項目	殲滅者Annihilator
	利爪Claw

	私刑者 Equalizer
	死亡機器 Death Machine
	重力尖峰 Gravity Spikes
	重力漩渦槍 Gravity Vortex Gun
	私刑者 Equalizer
	淨化者 Purifier
	複合弓 Sparrow
	暴風雨 Tempest
	戰爭機器 War Machine
連殺技能 (Scorestreaks) 只能用以下 3 個	炸彈小飛機 Hunter Killer Drone
	掠食者飛彈 Predator Missile
	脈衝炸彈 EMP

六、禁用武器清單

- 賽事方保留最終修改權利。
- 參賽者有義務遵守賽事方所制定之禁用武器規範。

【武器 (Weapon)】	NA-45
	SVD
	XPR
	Thumper
	Shorty
	SMRS
	FHJ-18
	Argus
	D13 Sector
	禁止使用神話武器投影功能
	SO14
	R9-0
短期武器 禁用 (7/2~7/23)	FSS Hurricane
【致命裝備 (Lethal Utility)】	雷射電絆 Trip Mine
	鋁熱劑 Thermite
	燃燒瓶 Molotov Cocktail
	加蒙手榴彈 Contact Grenade
	C4炸藥 C4

	集束炸彈 Cluster Grenade
	鑽地炸彈 Drill charge
【戰術裝備 (Tactical Utility)】	心跳感應器 Heartbeat Sensor
	催淚彈 Gas Grenades
	閃光無人機 Flash Drone
	回聲探測彈 Echo Grenade
	能量劑 Stim Shot
	急凍炸彈 Cryo Bomb
	球形屏障手榴彈 Storm Ball
	誘餌彈 Decoy Grenade
	清除手榴彈 Douser Grenade
	探測感應雷 Trip Sensor
	心跳感應器 Heartbeat Sensor
	Flash Charge
	Inflatable Decoy
【晶片 (Perks)】	精力充沛 Restock
	光榮手榴彈 Martyrdom
	精確定位 Pinpoint
	軍火庫 Tactician
	Overclock
	食腐鳥 Vulture
	迅速恢復 Quick Fix
	追蹤者 Tracker
	探測聲納 Recon
	堅持不懈 Persistence
	強硬路線 Hardline
	警覺 Alert
	高度警戒 High Alert
	鬥志昂揚 Unit Support
	刺客 Assassin
	工兵 Engineer
	強力炸藥 Demo Expert
	Shrapnel

【武器配件 (Weapon Attachments)】	雙持 Akimbo (每個武器都不同)
	快速冷卻槍管 RPD Infinite Ammo (2D)
	DLQ Concussion Ammo (8C)
	獨頭彈 All Shotgun Slug Ammo
	所有鋁熱、龍息、爆炸、燃燒彈藥均禁止 All Thermite, Dragon's Breath, Explosive, and Incendiary Ammo
	AS VAL 15 發 SPP 彈匣 15 Round FMG Mag (8C)
	CR AMAX M67 子彈 M67 Ammo
	HS0405 爆裂彈 Thunder Rounds
	M4 下掛榴彈發射器 Underbarrel Launcher
	Hades 槍掛式心跳感應器 Heartseeker
	HVK-30 大口徑彈藥 Large Caliber Mag
	DRH 30 發中空彈彈匣、25 發中空彈彈匣 OTM Mag
	CX9 9mm 中空彈 12 發彈匣 9mm Hollow Point Rounds
	Type 19 高精度狙擊彈藥 Hi-Accuracy Sniper Ammo
	MG42 KRAUSNICK 355MM 急速 355MM Rapid
	MG42 6.5 SAKURA 125 發彈鼓 6.5 125 Round Drums
	MG42 後座力強化器 MG42 Recoil Booster
	BP-50 LEROY 438mm 急速 BP-50 Leroy 438mm
	BP-50 後座力強化器 BP-50 Recoil Booster
	失能 Disable
	3-Line Rifle: EMPRESS 514MM F01 槍管、Bipod(腳架)、KOVALEVSKAYA S01 槍托
	Crossbow: 鋁熱弩箭Thermite / 催淚弩箭Gas / 粘雷弩箭Sticky Grenade Bolts
	衝鋒手槍Machine Pistol: VDD 35MM Short Barrel (VOD 35MM 短型)
	Oden: OWC Ranger Barrel(OWC 遊俠長槍管)、OWC Marksman Barrel(OWC 射手長槍管)
	RAM-7: FORGE TAC Eclipse Barrell (FORGE TAC 日蝕)
	SKS: Tactical Foregrip A(戰術前握把 A)、Granulated Grip Tape(顆粒握把皮)
	Type 63: Airborne Elastic Wrap Grip (滯空彈力外層)、16.4" Titanium Barrel(16.4" 鈦合金)、18.3" Strike Team Barrel(18.3"突擊隊) Firm Grip Tape、16.4" Rapid Fire Barrel
	LW3-Tundra: 26.5" Hammer Forged Barrel(26.5"錘鍛)、28.2" Tiger Team Barrel(28.2"老虎小隊)
	USS-9: Carbine Pro Barrel(FSS 卡賓專業版)、16.5" Factory Carbine

	Barrel(16.5"原廠卡賓)、13.1" First Responder Barrel(13.1"即時反應)、.41 AE 32-Round Mags(.41AE 32 發彈匣)
	50 GS: Lightweight Trigger、Match Grade Trigger
	LAG 53: 13.0" OSW Para Barrel
	QQ9: 10MM 30 Round Reload
【角色禁用 Operator Skins Banned】	宇宙巨猩 Cosmic Silverback
	戰地喪屍 Zombie - Wicht Warden
	葛靈奇 - 朔月朦影 Grinch - Night Fang
	葛靈奇 - 潛藏隱匿 Grinch - Wreath Havoc
	葛靈奇 - 獅面人心 Grinch - The Lionheart
	泥人 - 泥濘沼澤 Golem - Everglade
	羅茲 - 黑暗瞬間 Roze - Murk
	羅茲 - 暗影潛行 Roze - Rook
	愛麗絲 - 防禦戰壕 Death Angel Alice - Trench
	愛麗絲 - 鐵面少女 Death Angel Alice - Shrouded Maiden
	弗洛倫斯 - 驚懼之夜 Florence - Night Terror
【動作 Emotes Banned】	-全
【投擲物 Throwable Banned】	-全部傳奇投擲物造型
【底牌 Wildcard】	- 全

七、參賽者事項

1. 參賽者有義務確保自己手機、電源及網路等設備狀況穩定，並務必於開賽前完成遊戲更新及地圖下載，若於比賽期間發生斷線、網路不穩或延遲等異常狀況，須由參賽者自行負責，賽事方將不予重賽。重賽標準依賽事方裁定為準。
2. 為避免賽事爭議，請於賽前將「設置」>「其他」>將「允許好友觀戰」關閉。
3. 為避免賽事爭議，參賽者可於比賽期間錄影。然而，請務必根據自身設備狀況評估。如因錄影行為導致設備或賽事問題，賽事方將不承擔相關責任。
4. 任何比賽開始前，參賽者有義務確認雙方出賽名單，若發現與參賽名單不符合，請立即提供截圖或影片向賽事方反應。
5. 本次線上賽進行期間，若有任何爭議、檢舉等事項，請於發生當下即時回報問題給賽事方人員，可透過賽事方賽事 Discord 帳號聯繫。若於事後且後續賽程已進行，將由主辦方做裁定任何檢舉事項。賽程不做回溯處理。
6. 遊戲內新出內容，需超過 21 天後，方可於賽事使用。
7. 參賽者須同意授權其參賽所衍生的照片及影片於任何Garena 賽事方平台宣傳。
8. 得獎者須同意授權比賽中之照片及影片用於任何有關賽事方宣傳用途。
9. 主辦單位有權利用參賽者姓名、個人經歷與肖像替本賽事進行宣傳、廣告行為，並且作為賽事往後的歷史推廣。依照本賽事規則，主辦單位有權獨自或與播放合作夥伴播放或重播賽事內容(包括透過網際網路與無線網路)，無須支付額外費用。
10. 在任何情況下造成比賽延誤或取消，Garena 均不會作出任何退款或賠償。
11. Garena 將根據由得獎者提供的聯絡資料與得獎者聯繫，所有聯繫方式均以報名表格的資料為準，不接受自行更改。
12. 獎品不可兌換現金及不可要求更換為其他獎勵。
13. 8 強賽隊伍須提交隊伍去背 LOGO、參賽者照片、授權事項。
14. 線下賽車資補助：

線下賽參賽者將補助車馬費，必須於線下賽當日提供賽事方指定需求資料如：車票、發票或收據證明，實報實銷，補助金額為台幣，補助金額上限依地區分類如下：

- A、北部(臺北市、新北市、基隆市、宜蘭縣、桃園市、新竹縣及新竹市)：NT\$500
- B、中部及東部(苗栗縣、臺中市、彰化縣、南投縣及雲林縣、臺東縣、花蓮縣)：NT\$1,500 (台中高鐵單趟 700)
- C、南部(高雄市、臺南市、嘉義市、嘉義縣及屏東縣)：NT\$3,000
- D、離島(澎湖縣、金門縣、連江縣)：NT\$3,000
- E、港澳：NT\$3,000

七、隊伍品牌

1. 官方保留可要求隊伍更改其隊名的權利，並要求以另一個核可後的隊名比賽。
2. 每支隊伍使用的隊名/隊徽必須具備原始隊名/隊徽來源的所有必要性授權許可，以及確保有一致性的隊伍色調(*隊伍品牌)，方可運用在世界大賽之中，並授權 Activision 規定的第 11 條許可。
3. 隊伍名稱不應包含但不限於：
 - a. 任何第三方知識產權相關的名稱、文字標記、服務標示、綽號、符號或其他標識符號，包括贊助商、商業產品或決勝時刻聯盟或決勝時刻挑戰者團隊，除非主管機關明確許可。
 - b. 任何城市或其他地理名稱，除非主管機關明確許可。
 - c. 任何違反 Activision 規定的第 7 條(行為)的元素。
 - d. 參加 CODM LAN 賽事的隊伍服裝，請於轉播或現場比賽前至少兩週提交給官方確認。若隊伍希望參賽者在轉播期間穿戴自己品牌的物品，需自行準備相關用品，並事先獲得官方同意。提醒各隊伍注意，品牌露出可以接受，但請務必避免出現任何政治相關資訊或符號。
 - e. 至 2026 世界大賽第 3 階段開始後，團隊不得更改團隊品牌。

參、行為規範

一、參賽者行為

1. 報到：參賽者需依賽程公告或賽事通知進行報到。無法配合報到、檢錄事項或無法準時報到視同棄權。
2. 自 8 強賽開始，參賽者提供之視訊畫面，將依賽事方排定，可能於轉播進行使用。因此，參賽者不得有違反社會善良風俗、不良行為或服儀不整等行為，違者將視為違反規章，並予以懲處。
3. 隊伍完成報到後，在該輪賽事結束前不可更換參賽者，直至下一輪賽事開始。
4. 賽事方有權要求參賽者改名，並由參賽者自行承擔相關費用，隊名亦同。完成報名後禁止參賽者改名，若有致使賽事方無法辨認或其他情況，賽事方有權禁止其參賽。
5. 禁賽條例：所有參賽者及其名下帳號嚴禁發生代打、外掛、負面遊戲態度、惡意棄賽、違反比賽設備規範、刻意使用遊戲漏洞進行遊戲。經檢舉或賽事方查證確實時，將取消並收回參賽者參賽權力及獲獎資格，情況嚴重者將永久禁止參加賽事方賽事。**本次賽事違規追溯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
6. 自行約戰之賽果回報：除有在賽事 Discord 中完成約戰，並可確認正在進行賽事中之隊伍外。其他無法提供賽果截圖之隊伍，將裁定為棄賽，取消參賽資格。
※上傳的對戰截圖須完整、清楚，如若圖片有模糊、裁切及修改的情況，皆視為放棄晉級並判雙敗。
7. 若無法於約戰時間或指定時間前聯絡到對方隊伍，請依賽程表對戰編號的 Discord 文字訊息告知賽事方，賽事方會依實際狀況進行裁定。
8. 角色名稱及比賽行為：角色名稱及比賽進行中嚴禁設定及發送含有非法、政治性、侵害隱私、挑釁、妨礙風化之內容(包含但不限定於猥褻、煽情淫穢、毀謗、貶低、色情、粗俗、違法、種族與性別歧視、具有色情內容或含意、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其他違反中華民國法規等情事。如有前述任何情形，經主辦單位發現或經第三人舉報者，將取消參賽及晉級、得獎資格，參賽者須自行負擔相關賠償及法律責任、將獎項交回，並賠償主辦單位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

9. 斷線、BUG 處理

- a. 線上賽時如參賽者因為斷線、遊戲問題而導致影響比賽成績，將不予以重賽。請參賽者於賽前自行確認網路環境及手機設備。
- b. 反映原則：為確守保賽事公平性，如遇到問題，需要第一時間告知賽事方，但除非賽事方要求雙方隊伍中止賽事，否則參賽者在賽事期間不得自行暫停或放棄比賽。所有重賽申請，將會在本回合遊戲結束後，由賽事方進行審核即裁定。
- c. 賽事方將不認可一切由於非地圖 BUG 或可複現的已知 BUG 所引發的重賽。
- d. 若判定重賽，參賽者使用槍枝、配件及角色必須相同，若自行更換，則將取消資格。
- e. 如經過核査裁決為虛假申訴、刻意拖延時間，則會收到判負或禁賽處罰。情節嚴重者，將列入賽事方賽事負面態度參賽者名單，可能影響往後賽事參賽權益。

二、不正當比賽行為

1. 參賽者使用不當程式或不當的方法進行比賽、破壞賽事公平性。
2. 以下操作將被視為不公平的比賽方式，將由賽事方裁定懲處：
 - a. 兩個以上的參賽者或不同隊伍的參賽者之間的任何協議，例如：
 - i. 兩名或兩名以上參賽者或其他隊伍成員之間達成任何協議，約定在比賽中不盡全力，不以合理的競爭標準進行比賽，以便給予對方隊伍或隊員特定的優勢或利益。
 - ii. 故意讓對手贏一場比賽，或夥同另一位參賽者聯合決定一場比賽的結果或獎金分割。
 - iii. 違反體育道德或蓄意的破壞性行為，對另一名參賽者或裁判有不適當或不專業的行為。
 - iv. 為了贏得賠償，或是其他原因，故意輸掉比賽 / 或是企圖誘導其他參賽者做相似之不正當行為。
 - b. 技術性騷擾：指故意使用任何遊戲中的 Bug 尋求個人優勢；若發生 Bug 情節時，參賽者需立即通知賽事方。
 - c. 攻擊性言語：參賽者使用不當言語（猥褻、粗俗、侮辱、威脅、辱罵、毀謗、中傷、或攻擊性、令人反感或煽動仇恨及種族歧視）或由賽事方定調為攻擊性的言詞。
 - d. 攻擊性習慣 / 侮辱行為：使用任何行動對對手或賽事方做任何的挑釁言語，或煽動任何人做相同的動作，上述狀況是屬於造成侮辱、嘲諷、破壞和諧。
3. 若參賽者於賽事期間，因個人因素無法參賽，或經查證違反賽事規章並遭裁定禁賽，該選手將喪失本次賽事之參賽資格，該隊伍不得要求補賽或遞補人員。賽事期間若因上述原因導致隊伍人數不足五人，該隊伍亦視同失去參賽資格。
4. 賽事期間，參賽者使用不受允許的電腦、模擬器或輔助設備（如：外接搖桿、方向盤、附加按鍵功能的手機等），經賽事方查證後屬實，將取消整隊參賽資格。
 - a. 如有使用設備之疑慮，請先與賽事方提前確認，避免違反相關規範。
5. 棄賽懲處：如隊伍於賽程中棄賽，將沒收所有參賽獎勵（包含全部獎金、獎勵、CP）

三、不專業的行為

1. 除基於正當目的或事由，否則無論參賽者是否故意為下列行為或嘗試為下列行為，均應懲處：
 - a. 騷擾行為：騷擾的定義是長時間對對手造成有敵意及困擾的行為且屢勸不聽。
 - b. 性騷擾：是指不受歡迎的性挑逗。該評估是基於一個合理的人是否會認為該行為是不可取或反感的。
 - c. 歧視和詆毀，不能蔑視，歧視或使用貶低言語，任一種族、膚色、國籍、社會出身、性別、語言、宗教及政治，或得罪一個國家的人民尊嚴和完整性，以及私人/個人或團體意見或其他意見，財務狀況，出生或其他身份，性取向或任何其他原因。
 - d. 參與法律禁止的所有的犯罪活動。
 - e. 從事由賽事方認為是不道德、可恥、或違背了正常道德常規的任何活動。
 - f. 賄絡提供任何的禮物、獎勵、金錢或其他給其他參賽者或賽事方人員。
 - g. 接受任何人或單位所贈送的禮品、企圖影響比賽結果。

- h. 拒絕賽事方工作人員任何合理的指令或決定。
 - i. 同意或共謀試圖影響遊戲或比賽結果。
- 2. 參賽者不得洩漏被賽事方認定的機密訊息。
- 3. 參賽者不得於整個賽事期間，私下與其他參賽者進行合約上的接觸，或引誘他人做出任何毀壞合約的判斷，若於比賽期間遭遇他人或管理層人員任何合約或引誘解約/續約的行為，都需通報賽事方工作人員，否則將予以懲處。
- 4. 禁止冒用他人身分，違者將喪失參賽資格，並禁賽乙次。

四、裁定懲處與懲罰措施

- 1. 若有違反賽制規章、社會善良風俗、不良行為、消極比賽或前述之比賽規範時，賽事方有權取消參賽者之參賽資格、沒收或收回比賽相關獎勵、補助。
- 2. 代打或企圖安排代打的行為：如經發現則視作棄賽處理。並將代打行為相關參賽者回報作懲處。如有發現代打疑慮，可提供佐證向賽事方進行舉報。
- 3. 未能出賽視為棄權：若隊伍因未於規定時間內完成報到或提交賽果截圖，或因其他突發因素導致無法出賽，經賽事方裁定為棄賽，則不予遞補隊伍，其原對戰組合之對手隊伍將直接晉級至下一輪賽事。
- 4. 個人違規處理：若有參賽者因個人原因違規時，將視為參賽者棄賽，並取消個人參賽、獲獎資格。若違規情節嚴重者，將取消全隊參賽資格、獲獎資格，嚴重程度由賽事方判定為準。
- 5. 隊伍成員人數不足：若隊伍因選手重複報名、個人因素或違規遭裁定失去參賽資格，導致隊伍參賽人數不足五人，該隊伍將被視為棄賽，並取消其本次賽事之所有獲獎資格。
- 6. **「終極技能」違規**：警告 1 次。勝方隊伍違規判定重賽；敗方隊伍違規不重賽。(若警告達 2 次，則取消該隊參賽資格。)
- 7. **「禁用武器」違規**：警告 1 次。任一隊伍使用禁用武器，將判定重賽。(若警告達 2 次，則取消該隊參賽資格。)
- 8. 若參賽者經檢舉或經賽事方發現，涉及任何不公平競爭行為、不當操作，或其他違背賽事精神之情事，賽事方得依情節輕重作出下列處置
 - a. 單一賽事活動內，警告累計滿兩次，即取消參賽資格並禁賽一年。
 - b. 如涉及重大違規情節，賽事方得立即取消其參賽資格，並保留將違規狀況紀錄於選手參賽紀錄中。
 - c. 違規事件最終由賽事方依據賽事規章與現場判斷綜合評估後裁定，不另開放申訴。

五、賽事方裁定

- 1. 若參賽者於賽事期間，有任何法院裁定之罪責，賽事方將視其情節輕重，裁定其參賽狀況。
- 2. 如賽事方確定參賽者違反遊戲準則、賽事規章、賽事方服務條款及其他與本賽事相關之規則，賽事方將依情節輕重進行懲罰，裁定內容請參照【[四、不正當遊戲懲處與懲罰措施](#)】。
- 3. 所有參賽者一經報名參賽，即視為同意遵守本賽事相關規章及最終裁定結果，並不得對賽事方及裁判團之比賽判決提出異議。
- 4. 賽事方保有對各類爭議事件進行最終解釋與裁定之權利，參賽者須無條件配合，且不得藉此影響比賽進行。

六、注意事項

- 1. 本活動須於活動期限內，達成活動指定之條件，才具活動參加、獎項兌換領取之資格。實際任務達成之計算、賽事方伺服器開放時間均依據《Garena 決勝時刻 Mobile》伺服器、資料庫之數據為準；活動虛寶獎項所呈現之效果，應以遊戲內實際設定為準。
- 2. 參與本公司活動者應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未登錄個人資料或填寫提供不完整、不實、不正確或冒用他人資料報名參賽、領獎，致使本公司客服中心無法聯繫參賽者或發放獎項，未於本公司要求之時間內回覆繳交領獎資料、或未於本公司要求之時間內完成資料填寫及資料變更者，未確實繳納相關稅款者，均視同無條件放棄得獎權利並自負其責，不得再請求本公司交付或主張其他任何權利。

3. 參加者於報名時應確實登錄各項資料，本公司將審視參與本賽事所登錄之帳號會員資料與報名、出席參賽之人員資料是否相符，如資料亦不相符者，即視同無條件放棄參賽、晉級、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
4. 兌換、領取虛寶獎項前，請確認郵件、禮物箱、背包是否有足夠空間，避免因空間不足，以致無法領取虛寶獎項；如因郵件、禮物箱、背包空間不足發生無法領取，或導致物品消失之情況，則不另作補償。虛寶獎項均設有領獎、使用期限，未兌換、未領取之獎項即視為失效，無法重新兌換及使用，亦不另做其他補償；本活動之參加、得獎資格及獎項均不得轉讓予任何第三人或轉移至其他帳號，一經兌換即無法進行回復、退換貨、轉移，亦不得要求轉換為現金、遊戲點數/幣值、紅利，或更換其他商品及權益。
5. 報名之名稱嚴禁含有非法、政治性、侵害隱私、妨礙風化之內容(包含但不限定於猥褻、煽情淫穢、毀謗、貶低、色情、粗俗、違法、種族與性別歧視、具有色情內容或含意、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作品)或有其他違反中華民國法規等情事。如有前述任何情形，經本公司發現或經第三人舉報者，將取消參賽及晉級、得獎資格，參賽者須自行負擔相關賠償及法律責任、將獎項交回，並賠償本公司因此所受之一切損失。
6. 如有變更 Garena 帳號會員資料之需求，須於本賽事報名結束以前至 Garena 客服中心與客服聯繫申請並完成資料變更之服務。
7. 賽事方將依據得獎帳號所登錄的會員資料進行獎項派送與寄發，實體獎項寄送後將寄發通知，得獎人須留意手機簡訊。如得獎之實體獎項價值或金額超過新台幣1,000元則須填寫領獎文件，領獎所需之文件統一以E-Mail方式提供給得獎人；得獎人須於活動結束日起計算30天以內，確實填妥領獎文件，將已填妥並簽署之完整文件正本掛號寄回至本公司客服中心(以郵戳為憑)；待收到完整的領獎文件後，將審視得獎人與得獎Garena帳號所登錄之會員資料是否相符，如登錄資料不相符者、未確實登錄資料者或逾時未繳交領獎資料者，即視同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如得獎人未接獲相關通知，請主動與客服中心聯繫詢問。
8. 依中華民國稅法規定，獎項金額若超過新台幣 1,000元，將依該稅法規定於年度開立扣繳憑單予活動得獎人，故得獎人須檢附提供身份證正反面影本並依規定填寫繳交相關文件。若中獎金額或獎項所得總額超過新台幣20,001元以上，依法須繳10%稅額；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之個人，不論金額獎項之價值，依法扣繳20%稅金且須提供證件、護照影本。若得獎人未能依法繳納應繳稅額與提供領獎資料，即視同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因應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實施「憑單無紙化」，自2014年起所得稅各式憑單符合一定情形者，憑單填發單位如期向國稅局辦理憑單申報後，原則上免寄發憑單給納稅義務人。得獎者需於隔年5月底前完成申報。
9. 領取獎項須配合提供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勞務報酬單或帳戶影本之文件，領獎資料務必備妥齊全；如得獎人未滿 18 歲，領獎時須由法定代理人另行於領獎同意書中法定代理人欄位簽名及檢附法定代理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檢附戶口名簿影本，方可辦理獎項領取，如逾期未收到得獎人完整兌獎文件之資料，將視同得獎人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得獎人(或代為領獎之法定代理人)須自行負擔因兌獎所產生之稅金及後續衍生之所有費用。
10.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本活動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僅於本次活動之報名資格確認、晉級、領獎、聯繫通知及於本活動之目的範圍內使用之，並保障參加者個人資料之安全。
11. 參賽者同意授權本公司於符合本活動目的之情形，使用及節錄其為參加本活動所提供之圖文、照片、影片及其他資料，做成活動花絮、直播、轉播、心得報告或活動 相關宣傳使用。
12. 如因報名時所提供、登錄的電子信箱有誤，造成本公司傳送電子郵件被退件，或因參賽者電子信箱之設定致本公司之電子郵件被歸為垃圾郵件而被刪除或未讀取者，或參賽者因任何其他事由而未收受活動主辦單位之通知(包括但不限於參賽者之信箱爆滿、網路障礙等)，均由參賽者自負責任，視同無條件放棄得獎資格及一切相關權益。
13. 如有任何因手機、平板、電腦、網路、電話、技術或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之事由，若因觸犯遊戲規章遭受凍結處份、個人線路不穩，導致斷線、連接失敗等問題，而影響活動參與，本公司均不負責，活動照常舉行，不另做補償。
14. 本公司有權檢視參加者之活動參與行為及得獎情形是否涉嫌例：人為操作、惡意灌票、蓄意偽造、多開(重)帳號、短時間異常多筆參與行為、透過任何電腦程式參與活動、詐欺或以任

何其他不正當的方式意圖以進行不實或虛偽活動參與行為，參加者因上述情形所獲得之活動資格及獎額，本公司得一概取消之。

15. 本活動各項辦法及規定，以活動網站公告及本公司賽事方說明為準，本公司擁有本活動隨時及最終保留、變更、修改、或撤回、取消獎勵發送等之權利，若因遇不可抗力之因素，本活動將有一部或全部暫停、延後舉辦或取消之權利。如有其他未盡事宜，本公司有權隨時補充或修正，並以最新公告為主。
16. 參加者於參加本活動之同時，即同意接受本活動之活動辦法與注意事項之規範，包含對其個人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如不同意或有違反，應視為無參加資格，或本公司得取消其其中獎資格，如因此有致生損害於本公司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本公司得向參加者請求損害賠償，參加者應負一切相關責任。
17. 本活動如說明有任何未盡之事宜，悉依本公司賽事或中獎通知說明為準，本賽事參加、晉級、得獎資格或獎品不得轉讓予任何第三人，即無法進行取消、退換貨、亦不得要求轉換為現金、遊戲點數/幣值、紅利，或更換其他商品或權益，若不配合領獎程序者視同無條件放棄一切資格及相關權益。

為確保公平競爭和誠信，在未來可能會因版本更新或特殊狀況修改規則、完善賽制。所有關於本賽的規則、參賽者規範、地點、賽程及舞台規範，以及違規罰則，主辦單位擁有其最後的更改修正及最後決定裁決權。

Garena 官方有權使用指定比賽項目的最新版本。

Garena 官方有權以指定比賽項目的最新版本，用以決定修賽制規章。

Garena 官方有權決定使用賽事方新發佈的反作弊程式或反作弊功能。

Garena 官方有權因線上和非線上比賽的差別，而決定修改遊戲設定或操作方式的準則。

Garena 官方有權審視玩家約戰的狀況，做最後晉級裁定的權利，不可有異議。

Garena 官方有權因不可抗拒因素之影響，造成比賽中斷且無法繼續進行的狀況，而做最後的賽事裁定。

比賽Discord連結:<https://discord.gg/xXQ3G4YChU>